**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CKB20200714-2**

**项目名称：融媒体资讯中心节目制作设备采购**

**招 标 人：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30602)**

**[招标服务一览表](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1526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188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16091)**

**[一、说明](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24584)**

**[二、招标文件](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7634)**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22519)**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2223)**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27647)**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26839)**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10343)**

**[第四章 采购合同（参考文本）](file:///C:\\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Application%20Data\\Foxmail\\FoxTemp6.5(183)\\l%20_Toc300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样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关于“融媒体资讯中心节目制作设备采购”项目自行组织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的投标。

1.招标服务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详见招标服务一览表

2.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应于2020年8月4日上午9:30之前提交到福州市西环南路128号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科技发展部，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并将其原封不动地退回投标人。

3.开标时间、地点：

3.1 开标时间： 2020年8月4日下午15:30

3.2 开标地点:福州市西环南路128号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25楼会议室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规定：

4.1 采购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2 评标委员会应当配合采购人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

5.质疑与投诉

5.1 潜在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规定：潜在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都将在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官方网站www.fjrtv.net/招标采购专栏中公布，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网站更新，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7、联系方式：

地址：福州市西环南路128号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科技发展部

电 话：0591-38878713 传真：0591-38878726

联 系 人：黄女士

**招标服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服务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最高  限价  （万元） | 完工期 |
| 1 | 融媒体资讯中心  节目制作设备采购 | 1批 | 具体详见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 25 | 合同签订后  十五日内供货 |
| 服务地点：（以合同签订的具体地址为准）。 | | | | | |
| 付款方式：具体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编 列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融媒体资讯中心节目制作设备采购  招标人名称：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项目内容：技术商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 2 | 2.1 | **资格标准：**  1、凡有能力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招标服务，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条例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的境内企业法人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投标人应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件的复印件）；  （2）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或者提供开户许可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  （3）提供开标前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发票、银行纳税转帐凭证、税务局出具的纳税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  （4）提供开标前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保缴纳发票、交纳社保的银行转帐凭证、社保局出具的正常缴纳社保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招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招标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无需）。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3 | 3.1 | 公告期：2020年7月24日—2020年8月4日 |
| 4 | 4.1 |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福州西环南路128号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科技发展部  接收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0591-38878713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8月4日下午15:30 （北京时间） |
| 5 | 5.1 | 评标标准和方法：本项目采用**最低价评标法**，详细评标标准和方法见后附件A**。** |
| 6 | 6.1 | **本项目行政监督部门：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纪检监督部门** |
| 7 | 7.1 | 最高限价：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投标人所投服务的价格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为无效报价；服务最高限价详见（招标服务一览表）。 |
| 8 | 8.1 | 其它要求：  (1)本次招标项目实行两阶段评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两部分组成，投标人必须将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单独装订，**分册密封投标**，且技术商务部分不能体现任何试图影响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报价信息，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方法，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投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
| 9 | 9.1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认定串通投标的情形：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并做出其投标无效的决定：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2）不同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3）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4）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 10 | 10.1 | 重大偏差与细微偏差：  （1）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①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②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服务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③明显不符合技术商务指标及要求的；  ④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⑤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应认定为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2）细微偏差。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评审小组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投标人须知第18条对澄清的规定执行。无法补正的，可在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认定。  细微偏差的可能情形包括：  ①有明显文字和算术计算错误的内容，能接受评委会提出修正意见的；  ②同类问题出现前后文字表述不一致；  ③含义不明确的表述； |
| 11 | 11.1 | 其它重要须知：  中标后中标投标人有关情况将公示。 |

**附件A：评标标准和方法**

评审小组将按照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对通过资格及符合性检查的各合格投标人根据以下标准和方法进行评估，评议过程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本项目评标采用最低价评标法。**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在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少于三家的前提下，由评标委员会经综合分析、比较、以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并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中，按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推荐排序第一名的为中标候选人。若最低评标价相同，评委会将以随机现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2.2 “投标人”系指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供货商。

2.3 “设备及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或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项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条件。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投标人不得与本次招标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4 参加竞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 招 标 文 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⑴投标邀请

⑵投标人须知

⑶招标内容及要求

⑷合同范本

⑸投标文件（样本）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视情况在投标截止时间5个日历日前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在采购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2天前未提出疑义的,视为认同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今后将无权提出任何疑义。**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至投标截止日期前3日，招标人可主动或依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应在原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但本招标文件第7.2条规定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三个日历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原采购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日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个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标书应按后附投标书（样本）格式填写。**

**1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项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

**12. 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技术商务标和报价标两部分组成，投标人必须分别编制报价标和技术商务标，技术商务标不得出现与报价有关的内容，并分别单独装订，分册密封。在投标文件封面上和密封袋上分别标明“**投标文件报价部分**”和“**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并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报价标投标文件要求独立编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正本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应编制封面、目录、页码。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正、副本均须胶装（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装订成册，投标人代表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加盖骑缝章。封面须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请各投标人特别注意）

（2）技术商务标投标文件要求独立编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正本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应编制封面、目录、页码。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正、副本均须胶装（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装订成册，投标人代表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加盖骑缝章。封面须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请各投标人特别注意）

**★未按上述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及装订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加盖公章。

13.3 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并盖投标人公章并盖好骑缝章，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每页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3.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被拒绝。

**13.8 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报价部分和技术商务部分正本分开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两部分的全部副本分开分别用密封袋密封，并标明招标项目、投标方名称、报价部分、技术商务部分及“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未密封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在开标以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如下：

项目名称：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在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启封

14.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4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4.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14.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开标、评标时间**

15.1 本项目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15.2 开标由招标工作负责人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5.3 开标时，由投标人监督代表和授权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当场逐一拆封。

**16．评标委员会**

16.1 评标委员会由节目、技术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3-5人（根据采购金额大小选择）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6.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现在或者在采购活动发生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雇佣关系；

(2) 现在或者在采购活动发生前三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财务顾问、法律顾问或技术顾问；

(3) 现在或者在采购活动发生前三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是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之间存在其他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依法进行的利害关系。

16.3 在竞标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6.4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6.5 评标

16.5.1 开标程序结束后，实行两阶段评标。

第一阶段进行技术商务部分的评标，报价部分投标文件在商务技术部分评分结束前先密封保管，采购人不得将投标人的报价向评委公布。评标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投标人。

第二阶段进行价格部分评标,经第一阶段评选出的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标。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报价要求的投标人。

16.5.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件A”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件A”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17. 投标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17.1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盖章。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技术商务部分)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3.1、1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的；

(2) 未按规定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一个投标人不止投一个标；

(5) 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7) 未按规定提交签字加盖骑缝章、每页盖公章并用胶装(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装订成册的；

(8) 未按规定提交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9) 未按规定提交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的；

(10) 未按规定提交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的（三证合一的无需）；

(11) 未按规定提交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的（三证合一的无需）；

(1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3)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性审查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14) 未按规定采取分包、转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15) 投标文件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对技术商务部分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及判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细微偏差澄清：投标文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法定的澄清程序执行。无法补正或不允许补正的，可在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认定。对细微偏差的不利认定标准将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项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中做出规定。

**19. 比较与评价**

19.1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项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等），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19.3 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19.4 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 排列评价顺序, 根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5条款规定推荐中标供应商。

19.5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20.定标准则**

20.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0.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标准、方法，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21.中标通知**

21.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人在刊登本采购项目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即表示对中标供应商告之中标结果等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2.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告发出后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2.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2.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但原则上中标价不能高于前一位的供应商，以此类推。

**23.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及质疑**

23.1 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可视情依法派员对本招标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23.2 投标人如对招标活动有异议，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向投标须知前附表第6项所述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基本要求**

**设备采购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图形工作站：  主机：HP Z4 G4 WKS/1000W-coreX/HP Linux-ready/Base FIO 4xUSB3 TypeA/Intel core I9-7900X 3.3GHZ  10核/32GB DDR4 2666 DIMM RAM/ NV Quadro P2200 5G Adapters Needed/4TB 7200RPM SATA 3.5in Enteprise/+ 500G SSD/  显示器：HP Z27 27-inch 4K UHD Display (27" 4K UHD G2) (new) 工作站专业液晶 | 2台 | 保修期3年 |
| 雷特唱词软件：（for Premiere）  解决单机上唱词问题 | 2套 |  |
| 图库（包图网）网站企业版会员  可解决部份图片、视频、音乐、字体素材版权问题 | 1年 |  |
| 戴尔(DELL)Precision 3640 塔式 CTO工作站  酷睿i7-10700 / RTX 2060, 8GB独显  内存32G/ M.2 512GB +2T/,配有线键鼠 | 5台 | 用途：短视频剪辑、直播导播 |
| 戴尔（DELL）U2520DR 25英寸 IPS | 5台 | 用途：短视频剪辑、直播导播 |
| GOPRO hero 8，带防水配件 | 3部 | 用途：直播、短视频拍摄 |
| 麦拉达（mailada）VLOGGO小蜜蜂  无线麦克风 | 4套 | 用途：直播 |
| BOYA BY-M1博雅领夹麦克风一拖二 | 3套 | 用途：直播、短视频拍摄 |
| 芯象导播一体，S680，4K内置推流，导播聚合推流，直播一体机 | 1台 | 用途：直播 |
| 锐鹰LPS-150T柔光补光灯+灯罩 | 3套 | 用途：直播、短视频拍摄 |
| ipad平板电脑2019款10.2寸128G | 1部 | 用途：直播，支持演播室屏幕 |
| P40pro 8g+256g | 3部 | 用途：直播、短视频拍摄 |
| Iphone11 pro 64G | 3部 | 用途：直播、短视频拍摄 |

**二、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付款方式** |
| 1 | 融媒体资讯中心  节目制作设备采购 | 1批 | 货到验收合格后，中标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三十天内付清100%合同款。 |

注：

1、投标人可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投标人应以包括服务所涉及的全部有关项目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包括：税费、设备租赁费及随机人员费、设备使用保险及人员保险等费用。

3、中标人不得转包他人，若发现转包，用户有权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4、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个日历日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启动本项目服务工作。

**第四章 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编制说明**

**1、签订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国家有关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            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合同条款；

1.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交付时间：                     ；

4.2交付地点：                     ；

4.3交付条件：                     。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4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样本**

**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电 话：

传真（邮箱）：

**投 标 函**

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我公司授权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

为此：

1、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2、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投标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对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力。

4、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代表人姓名：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公司 （职务或职称） （姓名）为我公司本次报价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 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公司资质简介**

单位名称（公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服务质量承诺书**

我公司必将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应标范围内所界定的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岗位人员，配合项目组的进度及时间安排。保证工作严谨、有效、保质、保量。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规格 | 来源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合同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合同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规格”、“来源地”**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4、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表应为原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    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表应为原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采购文件相关附件**

**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电 话：

传真（邮箱）：

**投标总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金额** | |
| 1 | 投标总价 | 小写 | 大写 |
|  |  |
| 2 | 质量承诺 | 按照标书以及合同要求，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 |
| 3 | 说明 |  | |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报价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项目** | **服务内容** | **金额** |
|  |  |  |
| 合计金额：人民币 （大写） | |  |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